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54/12-13(04)號文件

檔號：CB2/PL/MP

人力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3年7月31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標準工時

目的

本文件敘述人力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以往就標準工時曾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行政長官在2010-2011年度及2011-2012年度的《施政報告》表示，政府會展開標準工時的政策研究，目的是為公眾就此課題的討論提供穩固及客觀的基礎。勞工處負責進行有關工作，並已於2012年11月下旬發表標準工時政策研究報告(下稱"該報告")。

3. 政府在2013年4月宣布成立標準工時委員會，負責跟進有關標準工時的政策研究、促進市民瞭解此課題及相關的議題，並就本港的工時情況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包括是否須要推行法定標準工時制度或其他制度。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有關本港工時情況的研究結果

4. 在2012年12月18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該報告的結果及未來路向。據該報告顯示，全港所有僱員每

周總工時的平均數和中位數，估計分別為47.0和46.6小時，而全職僱員的時數則較長，分別為49.0和48.0小時。大多數僱員每周工作逾40小時，而須超時工作者佔近四分之一。當中，約半數僱員的超時工作獲得補償。

5. 委員獲告知，該報告識別出6個工時較長的行業，業內須長時間工作的僱員比例相當高(即該6個行業的全職僱員每周平均估計總工時為54.6小時)。部分委員關注工時過長對此等界別僱員的影響。政府當局表示，該6個工時較長行業的大多數僱員的技術與學歷均較低，他們從事勞工密集服務業，其超時工作可獲補償。另一方面，技術水平較高的人員如專業人士等的合約工時較短，但他們當中有不少人無償地超時工作，大大延長了總工時。委員進一步獲告知，本港工時相對較長的現象及有關超時工作安排將會是標準工時的課題中作進一步研究的範疇。

標準工時委員會的目標及工作計劃

6. 據政府當局表示，標準工時的課題遠較推行法定最低工資為複雜及具爭議性。為標準工時立法，將為社會、經濟、競爭力 and 就業方面帶來深遠影響，並會對現有勞資關係、勞工市場、工作文化和營商環境帶來重大的轉變，故此，就這個重要課題作出定論前，社會整體必須先就其對社會及經濟方面的深遠影響詳加討論。當局將會成立一個標準工時委員會，負責跟進有關標準工時的政策研究。至於會否以立法形式處理工時過長的問題，政府當局強調，當局對此事持開放態度，並會讓標準工時委員會作進一步研究。

7. 部分委員對於政府當局就立法規定標準工時一事並無立場表示失望。他們強烈認為，標準工時委員會的工作重點應是以立法形式解決工時過長的現象，而並非只是研究應否設立法定標準工時制度。亦有委員關注到，政府當局及標準工時委員會就有關工時的涵義及透過立法設立標準工時制度的需要會否及如何達成共識。

8. 委員獲告知，政府當局明白就標準工時立法或會對勞工市場的結構有所影響，例如導致工作零散化及令兼職和散工職位增加。標準工時政策研究的結果，將有助政府當局日後訂定政策方向及確定未來路向。據政府當局表示，標準工時委員會將基於收集所得的證據，跟進標準工時的研究。雖然其他地方的經驗能為香港工時政策的討論提供有用的參考，但當局應全面考慮香港特有的社會和經濟情況，以決定最適合本港的未來

路向。標準工時委員會將會研究與工時過長及超時工作安排相關的事宜，並會在對標準工時的課題作出定論前，就須考慮的主要事項進行諮詢和推行提升公眾認知及教育的活動。

9. 部分委員指出，與推行法定最低工資相比，僱主對在本港推行標準工時有更強烈的保留。除薪酬開支或會有所增加外，僱主特別關注到，倘若設定了工時限制，便有必要維持充足人手以應付緊急及重要的工作，並在這方面須要靈活處理。政府當局應在推展此事前，充分回應僱主的關注及詳細研究相關事宜。

10. 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當局完全認同在決定未來路向之前，有必要由政府、僱員、僱主及社會大眾深入研究標準工時的課題。標準工時委員會在商議有關的政策方向時，會詳盡並客觀地研究及討論不同的關注事項。

11. 大多數委員對於標準工時委員會完成有關標準工時研究的時限亦表示深切關注，並要求政府當局就該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建議提交進度報告。政府當局承諾，會不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研究的進度。

標準工時委員會的成員

12. 部分委員認為，標準工時委員會應由不同界別的代表(包括專業人士)組成，藉此更有效反映個別職業工時過長的情況。

13. 政府當局表示，標準工時委員會雖未能包含所有行業及職業的代表，但在商議標準工時的課題期間，會全面蒐集社會及各界別人士的意見。標準工時委員會將以高透明度的方式運作。

14. 根據政府當局就成立標準工時委員會發布的新聞公報，委員會由主席及23位成員組成，並由行政長官委任。當中包括12位是現任勞工顧問委員會的委員(僱主及僱員代表)。至於其餘11位委員，來自勞工界及工商界分別各1位，以及來自學術界、社會各界和政府分別各3位。

最新發展

15. 標準工時委員會於2013年5月7日及7月24日舉行首兩次會議。政府當局將會在2013年7月3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有關標準工時委員會的工作計劃。

相關文件

16. 相關文件載於立法會網站，詳情參閱**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7月26日

相關文件

標準工時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人力事務委員會	15.12.2011 (項目IV)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18.12.2012 (項目III)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立法會會議	23.6.2010	<u>"立法規定'標準工時'"議案</u>
	1.12.2010	<u>會議過程正式紀錄</u> <u>(質詢3)</u>
	15.2.2012	<u>"人力事務委員會訪問團研究南韓實施標準工時的經驗的報告"議案</u>
	17.10.2012	<u>"立法規管工時"議案</u>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7月26日